

采购公告

西双版纳机场 2024 年病媒生物（除四害、登革热、寨卡、白蚁及红火蚁）防控服务项目竞价比选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2024-04-061）

1. 竞价比选采购条件

本竞价比选采购项目西双版纳机场 2024 年病媒生物（除四害、登革热、寨卡、白蚁及红火蚁）防控服务项目已获批准，采购人为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双版纳机场，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竞价比选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竞价比选。

2. 项目概况与竞价比选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西双版纳机场 2024 年病媒生物（除四害、登革热、寨卡、白蚁及红火蚁）防控服务项目。

2.2 采购范围：西双版纳嘎洒国际机场陆侧区域（国际国内航站楼、商务候机楼、指挥部、综合办公楼、公安楼、运管楼、消防楼、机场大门执勤室、机场员工宿舍区、供电站、机场餐饮业、机场职工食堂、通电通讯机房、垃圾房、货运部、携递物流员工宿舍、停车场、绿化带等范围）、航站楼周边 10 米范围内病媒生物（除“四害”、登革热、寨卡、白蚁及红火蚁）防控及办公区域驱蚊物资提供。

2.3 最高限价：39 万元。

2.4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5 项目地点：西双版纳机场云南省景洪市西双版纳机场。

2.6 服务质量要求：使用的病媒生物防控药物符合国家标准；严格按照相关药物使用说明和操作规程提供服务，随时接受监督检查，在防疫器具药品使用后要妥善处理残留药物，保证对作业区域环境不造成影响，操作符合规范要求。服务开始 60 天后目标生物的活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目标生物活动迹象明显减少，并以监测数据显示控制效果，达到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中关于病媒生物防控标准的要求（C 级），由机场爱卫办、地方疾控中心检验合格。使用的病媒生物防控药物符合国家标准；严格按照相关药物使用说明和操作规程提供服务，随时接受监督检查，在防疫器具药品使用后要妥善处理残留药物，保证对作业区域环境不造成影响，操作符合规范要求。服务开始 60 天后目标生物的活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目标生物活动迹象明显减少，并以监测数据显示

控制效果，达到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中关于病媒生物防控标准的要求（C级），由机场爱卫办、地方疾控中心检验合格。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个标段。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须为具备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

3.2 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有响应人须具备省、自治区、直辖市或省会城市及以上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甲级（A级）资质》或中国卫生有害生物防制协会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资质证书A级资质》或其他协会颁发的同等资质证书，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资质。

3.3 业绩要求：响应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须至少完成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15 万元(含 15 万元)以上的病媒生物防控业绩，不接受转包、分包、未完成的业绩。提供合同、验收单(须能够体现合同签订日期、合同金额、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体现合同签订日期、合同金额、内容及证明为已完成业绩的，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函扫描件。。

3.4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 1 人，驻场服务人员 6 人，防控技术人员均持有资质证书及健康证。

3.5 信誉要求：

（1）响应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图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日及之后，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2）响应人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截图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日及之后，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3.6 社保要求：本项目病媒生物防控技术人员资质证书持有者须提供近6个月在响应人本单位参保的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开具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日及之后），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

价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价比选。

3.9 其他要求：_____ / _____。

注：本项目对成交候选人公示时还将公示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公示的其他内容（如企业及人员业绩、人员资格等）。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竞价比选的响应人，请于 2024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2 日登录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下载云南机场招标采购电子平台投标管家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若响应人未按照上述要求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其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5.2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响应人应当使用“云南机场招标采购电子平台投标管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并导出“保障信封”。

5.3 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 30 分钟内登录“云南机场招标采购电子平台投标管家”并完成签到解密工作。

5.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线上开启。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比选采购公告同时在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和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采购人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注意事项

8.1 用户注册：响应人应当在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完成用户注册，在平台操作时遇到注册或者其他技术问题，导致注册认证不通过的，请及时联系客服电话：400-066-6060。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首页“帮助中心”目录下）。

8.2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响应人应当使用“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解密操作，“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下载地址为：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首页“帮助中心”目录下“工具下载-投标人工具下载”。

8.3 电子证书（签章）申请：响应人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当提前申请电子证书，使用电子证书对制作的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电子证书（签章）在“中招互连 APP”上办理，“中招互连 APP”下载地址为：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首页“帮助中心”目录下“工具下载-投标人工具下载”。

8.4 响应文件递交与开启：响应人应当在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hc.ynairport.com/>）递交电子制作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开启前需要响应人进行签到和解密，签到和解密具体操作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双版纳机场

地 址：西双版纳机场

联 系 人：杨阳

电 话：13618811556

采购人：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双版纳机场

日期：2024 年 7 月 5 日

